2020 年

每月反省



奧思定神父

(Rev. Fr. Augustine Vallooran V. C.)

作者簡介

奧思定．法路朗神父 (Rev. Fr. Augustine Vallooran V. C.) 是「神性退省中心」的負責人。該中心位於印度喀拉拉邦 (Kerala) 的模里哥爾 (Muringoor)，是全球最大的公教退省中心。在該處參與退省的人數，由 1989 年至今，已超過一千萬。退省每週都以英語和六種印度語言舉行，終年不絕。奧思定神父是舉世馳名的退省神師，曾在世界各地講道，深受歡迎。

奧思定神父是印度聖文生會 (the Vincentian Congregation) 會士，擁有神學碩士與哲學博士學位，在印度喀拉拉邦亞爾維 (Alwaye) 聖若瑟宗座修院擔任哲學教授。

奧思定神父也是「神性電視台」(Divine Television) 的副主席。該台是個免費的天主教福音電視台，目前每天 24 小時在英國、歐陸、中東、美國、加拿大不停播放。最近，在 2011 年 11 月 20 日，該台又以「美善電視台」(Goodness Television) 的名稱在印度、亞太地區和大洋洲啟播。它的節目，還可以在互聯網上，通過「神性網上電視台」(www.dvnonline.org) 在全球各地收看。

奧思定神父的講道節目「活水」(Living Waters)，天天都在神性/美善電視台上以英語廣播。

2020-01

「讓我們在上主的光明中行走吧！」

(依 2:5)

黑暗令人窒息，光明則使人心自由自在。因此，人人都渴望被領到光明的境界，如同印度古代的智者在他們的禱詞中所說的一樣：「從虛假中，把我們導入真理吧；從黑暗中，把我們導入光明吧；從死亡中，把我們導入永生吧。」天父派遣聖子耶穌從天降下，做我們的救主，正是為了滿足人心這種最深的渴求。

「藉祢的光明才能把光明看見」(詠 36:10)

猶太人的慶節，帳棚節到了，耶穌在聖殿的庭院裡向眾人說：「我是世界的光；跟隨我的，決不在黑暗中行走，必有生命的光。」(若 8:12) 為了明白耶穌所說的話，我們要對帳棚節有點認識。原來這慶節紀念上主以發光的火柱，在漆黑的寒夜中照耀著猶太人的祖先，忠信地領著他們，歷時四十

年之久，從為奴的埃及地，一直走到預許的福地。因此，猶太人每年紀念這個天主拯救他們祖先的偉大事蹟時，都會燃點枝狀大燭台上的蠟燭，並懷著感恩之情來慶祝。歷史學家說：在帳棚節的晚上，聖殿就好像「一顆在陽光中閃閃發光的鑽石」。我們知道了這個背景後，才能明白耶穌說自己是「世界的光」的意義。原來祂想告訴眾人：祂就是他們所急切等待，要使他們滿懷希望的默西亞，因為正如依撒意亞先知的預言所說的一樣，祂要成為「萬民的光明」，從而使天主的「救恩達於地極」(依 49:6) 。

聖若望在福音中介紹耶穌時，稱祂為 「人的光」，說這「光在黑暗中照耀，黑暗決不能勝過祂。」又叫祂做「普照每人的真光」(若 1:4-9)。聖若望所說的話，實在很有道理。

的確，耶穌是生命的光，能驅散死亡的黑暗；祂是愛情的光，能驅散仇恨的黑暗；祂又是希望的光，能驅散絕望的黑暗。祂這道真光，我們不可只在遠方仰慕，還要寸步不離地跟隨。我們必須打開心扉，把．哥這的道真光恭迎到自己心中。

「誰能定他們的罪？是那代我們轉求的基督耶穌嗎？」(羅 8:34)

福音給我們顯示：對那些打開心扉去接納耶穌的人，耶穌就會成為他們生命的光。在耶穌宣佈自己是世界的光之前，在聖殿的庭院裡發生了一件事。經師和法利塞人把一個與人通姦的婦人帶到耶穌面前，要她被判死刑，耶穌卻驅散了她內心的黑暗 (若 8:2-11) 。

按梅瑟法律，這淫婦該被人用石頭砸死。她被迫站立在眾人中間，每個男人都拿起了一塊又尖又硬的石頭，準備向她擲去。她站在那裡，渾身發抖，面對著死亡的厄運而驚惶失措。就在這一刻，耶穌勇敢地直起身來，要做她的護慰者。

天主子成了無助者的助佑。祂救助了她，令她出死入生，從過去的罪惡深淵中，邁向未來聖潔的境界。她也接受了耶穌為主。耶穌問她說：「沒有人定你的罪嗎？」她說：「主！沒有人。」(若 8:11) 當我們在死影的幽谷中行走，心靈為黑暗所圍困，既驚慌又焦慮時，耶穌使人安心的光明就會來

到，對我們說：「平安！安靜下來吧！」

「上主的眼目，比太陽還要光亮萬倍。」(德 23:28)

在貝特匝達水池旁邊躺了三十八年的癱子，是每個失敗者、絕望者的象徵 (若 5:1-9)。要知道，天使會按時下到那個水池中，攪動池水，水動後，第一個下去的，無論他患什麼病，必會痊癒，所以很多病人都聚集在池邊的走廊內，等候水動。

有一天，耶穌來到那群跛子、瘸子、瞎子和聾子中間。祂注意到，在每個殘障者身邊，總有一個關心他的人從旁協助，準備把他放到水池中，因此人人都滿懷希望。可是，祂也留意到，有個孑然一身的人，孤零零地在走廊的一個角落裡躺著，雙目呆滯，神情絕望，對周遭所發生的一切都毫無興趣，原來他早已死心了。耶穌問他：「你願意痊癒嗎？」(若 5:6) 這個人回答說：自己的病，痊癒無望，因為沒有人肯助他一臂之力。每次他嘗試走近水池時，總有人捷足先登，在他以前已經下去了。一次又一次徒勞無功的經歷，使他嚐

透了挫敗的滋味。耶穌站在他面前，向他伸手，叫他起來行走。他就站起來走路，懷著新的希望，邁向未來的新生活。

在這個世界上，人人都力爭上游，不斷拼個你死我活，為了在激烈的競爭中脫穎而出，甚至把別人踩在腳下。於是在人生路上，就出現了許多被人遺忘，在絕望中掙扎的失敗者。由於他們屢遭他人捨棄，心靈的每個角落都充滿了黑暗。耶穌站在他們面前，要以自己的光明去驅散他們的一切黑暗，並把新的希望注入他們心中，好使他們不再灰心喪氣。這樣，天主藉依撒意亞先知所許下的諾言，就得以在耶穌身上應驗了：「你們不必追念古代的事，也不必回憶過去的事！看哪！我要行一件新事，如今即要發生，你們不知道嗎？看哪！我要在荒野中開闢道路，在沙漠裡開掘河流。」(依 43:18,19)

「雅威是慈悲寬仁的天主，緩於發怒，富於慈愛忠誠。」(出 34:6)

那個耶穌在井傍等候的撒瑪黎雅婦人 (若 4)，是自卑感的

象徵。她身為撒瑪黎雅人，面對著自視高人一等的猶太人時，心靈就自會被植根於深處的自卑感所折磨。她與耶穌交談時所流露的憤怒與傲慢，便是這種自卑感的投射。

耶穌堅持以溫良友愛的態度對待她，使她不再以凡人的觀點，而以天主的眼光來看事物。祂說：「若是你知道天主的恩賜，並知道向你說：給我水喝的人是誰，你或許早求了祂，而祂也早賜給了你活水。」(若 4:10) 她終於坦承自己任性不羈的罪行，接納耶穌為世界的救主，並領受了聖神。結果耶穌治癒了她心中由自卑感所致的一切創傷，並把她從以往的一切邪惡行徑中解救出來，還將她高舉，使她成為首個宣揚祂是默西亞的傳教士。福音這樣記載：「那婦人撇下自己的水罐，往城裡去向人說:『你們來看！有一個人說出了我所作過的一切事：莫非祂就是默西亞嗎？』」(若 4:28,29)

社會上有各類界限分明的群體，若我們因所屬的種族或階級而遭人白眼，沒法吐氣揚眉，就會感到自卑。如果我們覺得自己的財政狀況和教育程度會降低我們的身份，令自尊受損，也會備受自卑感的折磨。在這些情況下，我們必須舉目仰望，認清真相，堅信人人都具有天主子女的光榮身份。歸

根結底，這種光榮的身份，是自尊的基礎。因此，耶穌開啓了那撒瑪黎雅婦人的心扉，好使她能在光明中看見自己的真正身份。

「你已不再是奴隸，而是兒子了；如果是兒子，賴天主的恩寵，也成了承繼人。」(迦 4:7)

匝凱心懷怨憤。他生同胞的氣，是因為他從小就受到他們欺凌。按路加福音的記載，匝凱身材短小，是耶里哥的稅吏長(路 19) 。

也許你會覺得奇怪，為什麼一個堂堂猶太男子漢，竟然會甘心淪為稅吏，與同胞為敵呢？猶太人都認為稅吏是賣國賊，因為他們與佔領國土的羅馬帝國統治者狼狽為奸。羅馬人會挑選聰穎的猶太青年去做稅吏，縱容他們橫征暴斂，為了報答他們，便讓他們把所得的部份稅款據為己有。

得到羅馬人的包庇，匝凱這個稅吏，便成了一個因壓榨同胞而發財的富翁。他向同胞報復，可能是為了發洩在心中所積

聚的怨氣。在童年時代，當他住在耶里哥近郊時，由於個子矮小，定會被其他兒童排斥，成為他們譏笑的對象。由於他一直都得不到所渴望的自尊，所以沒法與鄰里和洽相處。他長大成人後，他心中的怨憤，久經醞釀，已化為蔑視與復仇。就在那時，他聽到招聘稅吏的消息，知道羅馬的統治者正要物色一些能幹的年輕人在稅關工作，便把握這個機會應徵。從此之後，他為了發洩心中的怒火，便以強橫的手段向同胞收稅。不過，與此同時，他空虛的心靈也飽受罪惡感折磨，以致經常坐立不安。他搜刮的金錢越多，同胞對他的仇恨就越深，而內心孤獨和不滿的感覺也日益強烈。

雖然如此，他依然渴望別人肯定他。因此，他往前奔跑，攀上了一棵野桑樹。縱然他害怕會遭耶穌拒絕，但仍然極力爭取親睹這位大人物的機會。出乎意料，耶穌竟然呼喚他的名字，叫他從樹上下來，還說祂要住在他的家中。耶穌如此勇敢，對他的態度又如此友善，簡直使他欣喜若狂。

法利塞人和經師都認為耶穌偏袒壞人，遂大為憤慨。「眾人見了，都竊竊私議說：『他竟到有罪的人那裡投宿。』」(路19:7) 耶穌卻說：「今天救恩來到了這一家，因為他也是亞

巴郎之子。」(第 9 節)

耶穌的愛對匝凱的肯定，給他的心靈帶來連串的改變。多年來所積壓的負面情緒，都煙消雲散了。他覺得自由自在，擺脫了憤怒與貪慾的桎梏，便「站起來對主說：『主，祢看，我把我一半的財物施捨給窮人；我如果欺騙過誰，我就以四倍賠償。』」(第 8 節)

世界上有很多人被過去的負面經歷所奴役。由於他們故意讓消極情緒來擺佈自己，結果不但毀了自己的一生，也給別人的生命帶來禍患。耶穌如今正在等待，要以祂的愛來肯定這些人的價值，給他們帶來救恩。

「我已將生命與死亡，祝福與詛咒，都擺在你面前；你要選擇生命，為叫你和你的後裔得以生存。」(申 30:19)

十字架上的右盜，在罪惡中虛度了一生後，懷著痛悔的心，向耶穌求救。他責斥另一個強盜，說：「你既然受同樣的刑

罰，連天主你都不怕嗎？這對我們是理所當然的，因為我們所受的，正配我們所行的；但是，這個人從未做過什麼不正當的事。」(路 23:40,41) 然後他向耶穌求助，結果在祂內，他找到了罪過的赦免和樂園的永福。他這樣祈求說：「耶穌，當祢來為王時，請祢紀念我！」主耶穌回答他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：今天你就要與我一同在樂園裡。」(路 23:42,43) 事實上，即使在罪惡中泥足深陷，難以自拔，人人的心靈也渴望聽見天主慷慨地邀請他們與祂重歸於好，並在樂園裡永遠和祂團聚的聲音。

耶穌在公開傳教期間，由始至終，都履行自己的承諾，成了每個活在黑暗中的人的真光。凡向祂求助的人，祂都開導他們，從而使他們獲得救恩。不過，有一個人卻寧願選擇黑暗，故意拒絕祂的真光，他就是主的門徒猶達斯。他負責管理別人給耶穌的捐款，卻隨從自己的貪慾行事。聖若望告訴我們：猶達斯經常中飽私囊，把師傅託他保管的公款據為己有。伯達尼的瑪利亞拿了一斤極珍貴的香液來敷抹耶穌的腳，猶達斯不以為然，便埋怨道：「為什麼不把這香液去賣三百塊『德納』，施捨給窮人呢？」(若 12:5) 聖史若望對此事有以下的評論：「他說這話，並不是因為他關心窮人，只

因為他是個賊，掌管錢囊，常偷取其中所存放的。」(第 6 節) 即使在耶穌真光的照耀下，猶達斯也故意放縱自己的貪慾。於是他的貪慾就變得越來越強，後來他為了三十塊銀錢，連師傅也出賣，終於走上了自殺的不歸路。因此，耶穌藉著聖史若望來警告我們：「審判就在於此：光明來到了世界，世人卻愛黑暗甚於光明，因為他們的行為是邪惡的。」(若 3:19)

耶穌是照世真光，祂許下要驅散一切憂愁、絕望、罪惡和死亡的黑暗。福音記載了許多人的生平事跡，他們向耶穌打開心扉後，祂便以真光照耀他們。聖史們把那些人的光輝事跡記錄下來，不是為了滿足我們對歷史的好奇心，而是想我們知道：主許下要為我們做的事，必要實現。如果我們向耶穌打開心門，接納祂做我們的光明，那麼，福音就會成為我們今天的喜訊。聖若望告訴我們：「凡接受祂的，祂給他們，即給那些信祂名字的人權能，好成為天主的子女。」(若 1:12) 多個世紀以來，祂的光一直都在黑暗中照耀，黑暗始終不能勝過祂。祂是「旭日」，「由高天向我們照耀，為光照那坐在黑暗和死影中的人，並引我們的腳步，走向和平的道路。」(路 1:78,79) 雖然四周的黑暗威脅著我們的生命與

未來，但由於耶穌是光，我們就能時常懷著堅定不移的希望。

請眾同禱：

主耶穌，我們感謝祢，因為祢把新的一年賜給我們作禮物，並願意做我們的光，保證要驅散我們四周的黑暗。過去，我們有時被黑暗權勢壓制，感到不知所措，甚至害怕自己會被這些惡勢力擊敗。可是祢也曾許下：跟隨祢的，決不在黑暗中行走。想到這一點，我們的勇氣就會倍增。主，與我們同在吧，好使我們時常都能保持光明之子的身份。讓我們成為光，以反射祢的光，從而把希望帶給處於絕望與黑暗中的世界吧。

亞孟。

2020-02

「我若不傳福音，我就有禍了。」

(格前 9:16)

教會存在的目的，是宣揚耶穌基督救恩的喜訊。耶穌誕生時，天使向牧人宣佈的訊息就是：「天使向他們說：『不要害怕！看，我給你們報告一個為全民族的大喜訊：今天在達味城中，為你們誕生了一位救世者，祂是主默西亞。』」(路 2:10,11) 其後，耶穌對尼苛德摩說出了這個與祂的使命攸關的救恩喜訊是什麼：「天主竟這樣愛了世界，甚至賜下了自己的獨生子，使凡信祂的人不至喪亡，反而獲得永生。」(若 3:16) 最後，耶穌藉著自己的聖死與復活，完成了拯救人類的使命。從此，把救恩喜訊傳到地極的使命，就要由祂所委任的門徒去承擔了。祂囑咐他們說：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向一切受造物宣傳福音，信而受洗的必要得救；但不信的必被判罪。」(谷 16:15,16) 因此，教會認為，她最重要的使命，就是傳報福音，讓眾人知道：主曾許下，凡信從祂的人，都不會喪亡。

「上主給我傅了油，派遣我向貧苦的人傳報喜信。」(依 61:1)

我晉鐸後，朋友們都希望我在神哲學院裡舉行首祭，我便親自邀請學院的教職員參加。我邀請耶穌會士若瑟•紐納(Joseph Neuner) 神父時，他欣然答允，目光熠熠地說：「奧思定神父，其實你該慶祝的，是你第一次的講道。」然後，他還提醒我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教導：司鐸的首要任務，就是向萬民宣講天主的福音。在舉行梵二大公會議時，紐納神父曾以專家的身份擔任顧問。他說的話很有分量，我一直都銘記在心。

宣講天主的聖言，是初期教會最重要的職務。顯然易見，主耶穌在傳教初期召叫並揀選門徒時，已很重視宣講福音的工作。聖史馬爾谷這樣記述祂召選門徒的經過：「耶穌上了山，把自己所想要的人召來，他們便來到他面前。」然後聖馬爾谷又說：「祂就選定了十二人 [並稱他們為宗徒]，為同祂常在一起，並為派遣他們去宣講，且具有驅魔的權柄。」(谷 3:14,15)

宗徒們一直都十分清楚，宣講福音是頭等大事。初期教會裡曾出現過一個危機。希臘化的猶太人曾埋怨希伯來人，因為後者在日常的供應品上，疏忽了前者的寡婦。宗徒們聽到這些怨言後，就召集眾門徒說：「讓我們放棄天主的聖言，而操管飲食，實在不相宜。所以，弟兄們！當從你們中檢定七位有好聲望，且充滿聖神和智慧的人，派他們管這要務。至於我們，我們要專務祈禱，並為真道服役。」(宗 6:2-4) 宗徒們說得很清楚：祈禱與講道，是他們的首要職責。教友們聽了這番話後，人人都心悅誠服。

主耶穌曾派遣眾門徒到各處宣講，然後他們歡欣地歸來，把傳教的成果向耶穌報告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不要因為魔鬼屈服於你們的這件事而喜歡，你們應當喜歡的，乃是因為你們的名字，已經登記在天上了。」(路 10:20) 原來耶穌想他們明白：宣講者的光榮，在於他們在天上的身份。聖保祿宗徒寫信給各教會的信友時，在信件的開端，往往會這樣介紹自己：「基督耶穌的僕人保祿，被選拔為傳天主的福音。」聖保祿甚至清楚地表明：他活在世上的目的，就是傳揚福音。他說：「我若傳福音，原沒有什麼可誇耀的，因為這是我不

得已的事；我若不傳福音，我就有禍了。」(格前 9:16)

耶穌所做的事，是祂給我們的提示。福音記載：「耶穌一下船，看見一大夥群眾，就對他們動了憐憫的心，因為他們好像沒有牧人的羊，遂開口教訓他們許多事。」(谷 6:34) 群眾有許多難題，或無家可歸，或憂心忡忡，或飽受折磨，但解決的方法並無二致：祂都以聖言教訓他們。

「祂教訓他們，正像有權威的人，不像他們的經師。」(瑪 7: 28)

我們要宣講的聖言，必須真實地活在自己的生命中。只有如此，聆聽的人才會接受這些話，視之為帶來救恩的訊息。聖母瑪利亞把天主的話迎接到心中，並把自己的生命交給天主。她對天使說：「看！上主的婢女，願照你的話成就於我吧！」(路 1:38) 由於她將自己的生命完全都交給了上主，便能把救主賜給世界。要向別人宣講的，不能只是一個來自頭腦的念頭，而必須是自己在生活中所體驗過的事。聖若望這樣寫道：「論到那從起初就有的生命的聖言，就是我們聽見

過，我們親眼看見過，瞻仰過，以及我們親手摸過的生命的聖言……我們……傳報給你們……是為叫我們的喜樂得以圓滿。」(若一 1:1-4). 若望宗徒設法筆之於書的，是他刻骨銘心，美好得難以形容的經驗，是他所體驗過，真實地活在他內，使他整個人喜樂盈盈的聖言。只有以這種方式所傳報的天主聖言，才能充份發揮它的作用，使聽眾的生命充滿喜樂。

若要對這事有清晰一點的了解，就必須知道：天主聖言有三層意義：歷史上的意義、神學上的意義、天人交往方面的意義。雖然教授歷史，也許並非撰寫聖經的首要目的，但聖經所載的一切都有其歷史背景。讓我們以路加福音十九章匝凱的事蹟為例，探討一下吧。聖經記載：稅吏長攀上了一棵野桑樹，耶穌叫他下來，到他的家中宣佈救恩，說：「今天救恩來到了這一家。」這是一個在歷史上發生過的事件。匝凱這段經歷，有深一層的神學意義，能使我們從中領悟到天主的慈悲。雖然耶穌的行為令法利塞人和經師側目，但祂卻明確地申明：「因為人子來，是為尋找及拯救迷失了的人。」(路 19:10) 對一個讀了這段福音，期待天主發言的人來說，匝凱的事蹟還有更深一層的意義，那就是上主要給他的私人訊息。天主向每個等待祂發言的人說話，聽祂的聲音，是天人

交往上的體驗。聖經不僅是一本早已寫好了的書，而且也是天主如今要說的話。天主答應我們，只要我們向聖神祈禱，準備好自己的心靈去聆聽天主的話，然後打開聖經，便會收到天主給我們的訊息。《希伯來書》告訴我們：「天主的話確實是生活的，是有效力的，比各種雙刃的劍還銳利，直穿入靈魂和神魂，關節與骨髓的分離點，且可辨別心中的感覺和思念。」(希 4:12)

宣講福音的人須忠於耶穌，閱讀了祂的聖言後，要靜候祂發言，以聆聽祂的聲音，如同聖母瑪利亞那樣，「把一切默存在心中」(路 2:51)。耶穌向那些等待祂發言的人許下，祂要對他們說話。祂說：「我在暗中給你們所說的，你們要在光天化日之下報告出來，你們由耳中所聽到的，要在屋頂上張揚出來。」(瑪 10:27) 為了能對天主忠誠，講道的人務須付出時間，捧著聖經閱讀，並熱切地等待，好使天主的話能真實地活在他的心中。他要宣講的天主聖言，是在悲傷時真的使他充滿喜樂的訊息，是在受挫折時真的使他滿懷希望的訊息，是在黑暗中真的使他看見光明的訊息，是在受誘時真的使他充滿力量的訊息。必須如此，他所說的話才有說服力。讓我們先聽聽厄則克耳先知的見證吧：「(祂) 向我說：『人

子，要吞到肚子裡，要把我給你的這卷書充滿你的五內。』我遂吃了，這卷書在我嘴裡甘甜如蜜。然後祂向我說：『人子，起來往以色列家族那裡去，向他們宣講我所說的話。』」(則 3:3-4) 讓我們再聽聽聖詠作者的見證吧：「我如果不喜愛祢的法令，我早已在我苦患中喪命。」(詠 119:92) 這篇聖詠的作者似乎飽經憂患，備嘗艱苦，他說自己不致喪命，是因為天主的話已成了他心中的喜樂。由於對天主聖言有這種真實的體驗，說出來的話才能給人帶來救恩。

「主發一言就將他們病除。」(詠 107:20)

曾有一個年輕教師和我談她自己的問題。她有暴躁易怒的傾向，不過，丈夫能體諒她，兒女對她的壞脾氣，也見慣不怪。其實，她是個很有愛心的人，發了脾氣後，過一會兒便沒事。不過，對學校裡的學生和同事來說，她動不動就大發雷霆的習性，確是個大問題。校長曾多次警告她，但由於她工作十分勤奮，又有效率，所以依然容忍她。可是，有一次她與同事開會時，突然又大動肝火，很多同事群起反對，向校長投訴，校長便向她發出最後一次警告。

她很苦惱。那天黃昏，她回到家裡，含淚祈禱，向天主求助。她打開聖經閱讀，感到天主以讓人寬心的愛來撫慰她。讀到瑪竇福音第十一章第二十九節時，她看見耶穌的話，感到莫大的平安，內心充滿了力量：「你們背起我的軛，跟我學吧！因為我是良善心謙的：這樣你們必要找到你們靈魂的安息。」(瑪 11:29) 於是她就祈禱，求主賜給她恩寵，使她效法祂的良善心謙，得以在祂內安息。隨後，主向她保證：祂將與她同在，還會以輕柔的聲音向她的心靈讀出那節聖經，為領她踏上良善心謙之路，使她能在祂內找到安息。於是，她就沉浸在祈禱中，過了很長的時間，不斷為主的許諾而感謝讚美祂。此後，每天早上，她一醒來，想起主答應過要親自教她，讓她效法祂的良善心謙，就感謝天主。幾天後，她因兒子搗蛋，又悖然大怒。忽然她感到主輕柔地對她說：「跟我學吧！因為我是良善心謙的。」就在那一刻，心中的怒氣就立刻消散了。這一次蒙主助佑的體驗，使她獲益良多。

那天之後，每天她早上醒來，都為天主這個藉聖言與她同在的許諾而感謝祂。在其後多個月內，她多次得到主的扶助，能在無名火起的時候，保持心平氣和。實在，這是主耶穌的

要求：祂的話應當存在每個講道者內 (若 15:7) ，如同存在那個女教師內一樣。

「你們因我對你們所講的話，已是清潔的了。」(若 15:3)

天主的話是一把雙刃的劍，先會影響講道者，使他發覺自己不配宣傳福音。他要謙抑自下，期待天主，好使自己在講道之前，能像依撒意亞先知那樣，在殿宇內得到罪孽的赦免 (依 6)。依撒意亞在蒙召之前，看見天使在天主的御座周圍飛翔，聽到他們高呼說：「聖！聖！聖！萬軍的上主！」那時，他清楚地體會到天主的聖潔，覺得自己萬分不配，便痛苦地說：「我有禍了！我完了! 因為我是個唇舌不潔的人.....」天主為了消除他的罪孽，便讓一位天使飛來，從祭壇上取了一塊火炭，來接觸他的嘴唇。然後，他聽見天主說：「我將派遣誰呢？誰肯為我們去呢？」依撒意亞便毛遂自薦，答道：「我在這裡，請派遣我！」結果，天主對他委以重任，吩咐他去宣講：「你去對這民族說.....」

對一個先知來說，體會到自己的使命是什麼，是極其重要的事。他只該向天主效忠，只可傳達祂的話。若他所宣講的，並不是在祈禱的體驗中所結的果實，那麼，他就對天主不忠。天主曾藉耶肋米亞先知的話來警告我們：「先知們以我的名預言謊話，我並沒有派遣他們，也沒有對他們說過話。他們給你們所預言的，是荒謬的幻象，空妄的卜筮，存心騙人的欺詐。為此上主這樣說：關於那些以我名義說預言的先知，我沒有派遣他們。」(耶 14:14,15)

這種忠於天主的態度，必須通過對教會的忠誠而表達出來，因為宣講聖言，是耶穌交給眾宗徒的使命。「最後，當他們十一人坐席的時候……耶穌對他們說：『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向一切受造物宣傳福音。』」(谷 16:14,15) 在耶穌所建立的教會內，有訓導的權威，其目的在保持信仰的純正，使福音訊息能正確無誤地傳給後世。講道者為了確保自己的言論能忠實地反映耶穌的想法，就必須忠於教會的訓導當局。雙重效忠，是一個忠誠的講道者要堅持的基本原則。他不但要忠於耶穌，而且也要忠於教會。

最後，讓我以教宗方濟各的話來結束本文吧：「讓我們重建

對講道的信心，這是奠基在一個信念之上：就是天主通過講道者而向人伸出援手，並通過人的話語顯示祂的大能。」(《福音的喜樂》宗座勸諭 136)

請眾同禱：

主，祢賜給我們聖言，是為給我們顯示祢的愛，並使我們在受苦時得到安慰，為此我們感謝祢。求祢賜予恩寵，使我們在閱讀聖言後，能等待祢的回應，聽見祢的聲音。願祢的聖言成為我們心靈的喜樂，做我們步履前的明燈。願我們每次下決定，都得到祢聖言的光照，從而確實知道，我們已踏上了正途，正在奉行祢的旨意。在黑暗的時刻，求祢施予援手，別丟下我們不管，好使我們藉著祢聖言的協助，能發現祢的臨在，目睹祢的光明。亞孟。

2020-03

「祂試煉了他們，好像爐中的黃金。」(智 3:6)

四旬期到了，在這段老實反省自己，真誠回歸上主的時期，要聆聽先知的忠告：「我們應檢討考察我們的行為，回頭歸向上主！」(哀 3:40) 要置身於上主的探照燈前，在聖神的光明中省察，看看自己是否曾與邪惡勢力妥協，是否有懷著不當的動機行事，是否以自私的態度待人，是否追求著違反主旨的目標，因為認清了撒殫在我們身上所施的陰謀詭計之後，我們才能全心歸向上主，讓天國在我們的生活中臨現。

耶穌領受了聖神的傅油後，便被領往曠野，為受撒殫的試探。祂每一次受試探時，都懷著大愛，重新把自己託付在天父手中，也重新承諾，要負起父所交給祂的使命。

「賜平安的天主就要迅速地，把撒殫踏碎在你們的腳下。」(羅 16:20)

耶穌所受的第一個試探，是以自己行神蹟的奇能去滿足肉體的需要。祂守了四十日四十夜的嚴齋，覺得飢餓難熬，不夠

氣力下山尋找食物，自然便會這樣想：「為什麼不把石頭變成餅呢？」畢竟，那些在試探山頂部的石灰岩石頭，即使在今天，看起來也像一塊塊圓形的餅。耶穌立刻覺察到，是撒殫在利用祂的本能，令這念頭在腦海中浮現。

由於祂對天父忠誠不二，天主聖言便馬上進入祂的心中：「人生活不只靠餅。」靠著天主的智慧，祂便摧毀了撒殫所設的圈套。聖伯多祿警告我們，說：「你們要節制，要醒寤，因為，你們的仇敵魔鬼，如同咆哮的獅子巡遊，尋找可吞食的人；應以堅固的信德抵抗他。」(伯前 5:8,9) 別以為那隻來到耶穌跟前的魔鬼，是一個陰森可怖，有兩隻角和一條尾巴的傢伙。那是以圖畫來表達撒殫這種惡勢力的藝術手段。魔鬼其實以更狡詐陰險的方式出現。有些人主張，撒殫並非真的存在，只是邪惡力量的象徵而已。不過，聖經卻說得很清楚，魔鬼是一個聰明而凶險的實體，他扭盡六壬，要誘人離開天主。由於耶穌長期禁食，飢腸轆轆，體力極其衰弱，撒殫就乘虛而入。原來撒殫曉得，什麼是我們最軟弱的時候。

「你們要機警如同蛇，純樸如同鴿子。」(瑪 10:16)

我記得，有對夫婦的婚姻瀕於破裂。那個做妻子的，與婆婆的關係不好。她覺得婆婆不接納她，事事和她作對，使她飽

受折磨。她向丈夫投訴，但丈夫卻束手無策，只勸她諒解包容，不要理會他母親的過失。由於她認為丈夫偏袒母親，漸漸地，她不但對婆婆的迫害感到厭煩，也對丈夫感到不滿。她越來越覺得，丈夫只對年邁的母親關懷備至，對妻子卻冷漠無情。

婆婆的生日到了，丈夫大事慶祝。她認為慶祝的方式過於鋪張，非常不悅，覺得非抗議不可。當天晚上，她大發雷霆，向丈夫攤牌，說：在她與母親之間，他要任擇其一。他若要她，便和她一起搬到別處去住；否則，她就獨自返回娘家。後來夫妻二人大打出手。翌日早上，她打點行裝，真的回到雙親的家裡。

事隔一年，那個做丈夫的來參加退省，把一切告訴我。我便叫他的太太來，然後向他們二人指出：他們如何給撒殫提供了機會，而邪惡勢力又如何破壞了他們的婚姻。他們必須聽從天主聖言所發的警告：「你們縱然動怒，但是不可犯罪；不可讓太陽在你們含怒時西落，也不可給魔鬼留有餘地。」(弗4:26-27) 他們要將身心的需要、慾望和強烈的情感都交給天主，因為非常狡猾的撒殫，能通過上述的途徑來侵略他們。

「不是藉權勢，不是藉能力，而是藉我的神能。」(匝

4:6)

人是群居的動物，心裡有與他人交往的強烈慾望。人性必然如此，因為天主說過：「人單獨不好。」(創 2:18) 由於人有互相往來的需要，住在一起，就會形成鄰里、社會和城市。同時，領袖們也會出現，他們只要得到大眾的擁戴，便會擁有權力。由於過份倚重群眾的力量，人就不再依靠天主，而只靠眾人的支持去確立自己的身份，去肯定自己的價值。聖經記載，人們聚集在一起籌劃，要建造一座巴貝耳塔。他們說：「來，讓我們建造一城一塔，塔頂摩天，好給我們作記念。」(創 11:4) 顯然，他們為未來籌謀時，完全沒有把天主放在眼裡。無論在哪個時代，巴貝耳塔的誘惑，都是眾人常受的試探。

當魔鬼在耶穌的想像中，領祂到耶路撒冷，把祂放在聖殿頂上時，祂所受的，就是這類試探。邪魔建議祂縱身跳下去，又提醒祂說，天主既許必踐，定會立即派遣天使用手托著祂。那時，站著觀望的群眾看見，勢必肅然起敬，對祂熱烈讚賞。由於群眾的掌聲具有吸引力，因此對領袖們來說，民眾的擁戴，確是一種誘惑。這正是耶穌當時所面對的情況。

這類試探，主耶穌並非只受了一次，其後還會不時遇到。在

耶穌以五餅二魚使五千人吃飽後，群眾就試圖擁立祂為君王。福音記載：「耶穌看出他們要來強迫祂，立祂為王，就獨自又退避到山裡去了。」(若 6:15) 祂的弟兄也試探祂，叫祂宣揚自己所行的奇蹟異能，以搏取眾人的歡心。他們對祂說：「你離開這裡，往猶太去吧！好叫你的門徒也看見你所行的事，因為沒有人願意顯揚自己，而在暗地裡行事的；你既然行這些事，就該將你自己顯示給世界。」(若 7:3-4)　不過，耶穌並沒有接受他們的提議。

依靠群眾的力量，決非天主的意圖或旨意；而祂也不會認為，一個可以一呼百應的人，就一定是個成功的領袖。《民長紀》記載，天主把一個使命交給基德紅，要他召集民眾，組成軍隊，將以色列民族從敵人的手中拯救出來。基德紅很認真地執行這命令，召集了三萬勇士，準備與米德揚人作戰。可是，天主並不贊同基德紅的計劃，一再叫他削減人員。每一次，基德紅都與天主爭辯，說米德揚的戰士強而有力，是難以應付的對手；可是天主總是堅持自己的立場，要求基德紅只選拔三百戰士。祂這樣解釋道：「跟隨你的民眾太多，我不能把米德楊交在他們手中，免得以色列對我自誇說：是自己的能力救了自己。」(民 7:2)

救贖的工程，是天主自己的事業，而天主所需要的，是那些

完全把自己託付給祂的人，因為天主能藉著他們行事，並因他們而受光榮。例如：祂揀選了一個平凡的童貞女，來做自己聖子的母親。祂用了一個兒童獻上的五餅二魚，就能使五千人吃飽。僕役樂意服從耶穌，把石缸灌滿了水後，祂就能變出比先前用來奉客的佳釀更為醇香的美酒。耶穌叫瑪爾大挪開堵住墓穴的石頭，她謙遜地從命後，祂便復活了她的兄弟拉匝祿。無論是誰，只要來到主的跟前，把自己的生命託付在祂手中，天主就能在世上大顯奇能，給人帶來救恩。可是，人若頑梗不化，堅持要靠自己的力量和才能行事，天主就無法透過他們來工作了。耶穌的話，不論何時，都是放諸四海而皆準的：「你不可試探上主，你的天主！」(瑪 4:7)

「投奔到上主的懷抱，遠遠勝過信賴官僚。」(詠 118:9)

耶穌所受的第三個試探，是最大的一個。祂在降生成人之際，一取得肉軀，便下了一個永不反悔的決定。《希伯來書》告訴我們：「基督一進入世界便說：『祢.....給我預備了一個身體.....關於我，書卷上已有記載：天主！我來為承行祢的旨意。』」(希 10:5-7) 耶穌必須確保，祂的肉軀永遠不會使祂反抗自己的天主性。祂背起了人類一切罪惡的重擔，並在祈禱中把罪惡的權勢交給天父。

耶穌說：「我的食物就是承行派遣我者的旨意，完成祂的工程。」(若 4:34) 祂常祈禱，以確保自己與父合而為一。祂說：「派遣我來者與我在一起，祂沒有留下我獨自一個，因為我常作祂所喜悅的事。」(若 8:29) 祂告訴我們，甚至祂所說的話，也不是祂自己的，而是父的聖言。「你們所聽到的話，並不是我的，而是派遣我來的父的話。」(若 14:24) 因此，祂深信，即使祂所選拔的人捨棄祂，祂的父也依舊對祂忠信。祂說：「看，時辰要來，且已來到，你們要被驅散，各人歸各人的地方去，撇下我獨自一個，其實我不是獨自一個，因為有父與我同在。」(若 16:32)

撒殫的試探是這樣的：他以一個極其美好的承諾為餌，要耶穌背叛天父，並俯伏朝拜他。福音記載：「魔鬼把祂帶到一座極高的山頂上，將世上的一切國度及其榮華指給祂看，對祂說:『祢若俯伏朝拜我，我必把這一切交給祢。』」(瑪 4:8-9) 耶穌知道，撒殫的建議，與十字架苦路背道而馳。祂一直都把十字架苦難的重要性置於眼前，視之為自己的人生目標。有時，祂甚至會害怕這目標。在山園祈禱時，祂知道自己快要受難至死，極其憂悶，以致連血管也破裂，流出帶血的汗來。不過，祂堅持要把自己的生命託付給天父的旨意，說：「不要隨我的意願，惟照祢的意願成就吧！」(路 22:42) 在

前往耶路撒冷的途中，耶穌很清楚，祂此行的目的，是在京城裡承受自己終極的命運，便把這事告訴門徒。西滿伯多祿不明白為什麼師傅要走這條遭人棄絕的苦路，向祂抗議說：「主，千萬不可！這事絕不會臨到祢身上！」(瑪 16:22) 耶穌看得出，那是撒殫的試探，就斥責伯多祿說：「撒殫，退到我後面去！你是我的絆腳石，因為你所體會的不是天主的事，而是人的事。」(第 23 節)

在公開傳教那三年，耶穌對自己逾越奧蹟的目標，一直都念念不忘。祂三次向門徒預告，自己將要被人出賣，定罪，並且要被釘在十字架上。但祂所說的話，並非絕望的訊息，因為祂明確地表示：第三天，祂必要復活。祂深信不疑：天父永遠都不會離棄祂，相反，父必助祂救贖世界，且令祂光榮復活，從而使祂大獲全勝。因此，祂就毫不猶豫地，清清楚楚地拒絕了撒殫的誘惑：「去吧！撒殫！」(瑪 4:10)

我們當緊記耶穌的話：「你要朝拜上主，你的天主，唯獨事奉祂！」(瑪 4:10) 魔鬼試探了耶穌三次，企圖使祂偏離自己的人生目標，背棄祂要按天父聖意去完成的使命，不過，耶穌卻以非常果斷的方式戰勝了魔鬼。祂的勝利，實在值得我們借鑑。人的生活，總離不開以下這三種關係：與自己的，與別人的，和與天主的關係。無論對自己，對人或者對天主，

我們都要以完美的方式，把自己的生命託付給天主，好使我們所受的每個試探，都能成為重新向祂表達忠誠的機會。

請眾同禱：

主耶穌，我們在天上的大司祭，祢為了陪伴我們，曾降臨人間。雖然祢完美無缺，卻了解我們的各種弱點。祢曾在各方面受過試探，可是祢完美，忠信而聖善的本質卻始終不變。求祢與我們同在，並以聖神的德能，在塵世的旅途上引導我們，好使我們的信德在各種挑戰中得以精煉，並彰顯祢的光榮。

亞孟。

2020-04

「請你為我祈禱，向上主你的天主求情」(列上 13:6)

我們是蒙主揀選，把這個世界向祂舉起的子民。主耶穌親自向我們保證，當我們呼求祂時，祂必俯聽。在邪惡勢力面前，我們決非孤立無援。在別人胡作妄為之際，我們要看得出，那是一個向他們施予援手的機會。要懷著愛心、信心和尋求天主光榮旨意的誠意，為那些罪人代禱。這是愛德對我們基督徒的要求。

我聽過一個這樣的故事。有個滿懷怨恨，以挑剔別人為樂的評論員，經常編造謠言，在社區裡散播。有一天，他在路上被一頭瘋狗咬了一口。他知道自己得了狂犬病，快要死了，便拿起一張紙來，在上面奮筆疾書。同伴問他：「你寫得那麼快，要把什麼記下來呢？」他回答說：「我要在病死之前，把所有我該咬的人的名字，一一寫下來。」相信大家都會遇過一些曾經行差踏錯，又曾開罪我們的人吧。如果我們以牙還牙，把他們暗中所做的壞事，到處宣揚，就能使他們陷入身敗名裂，前途盡毀的困境。有個摩登的詞語，叫做「有毒的人」(toxic person)。以這稱號來指那些專門揭發他人過犯

的人，實在貼切，因為他們不斷搜集別人的黑材料，一有機會，便公諸於世，以毒害對方。事實上，我們每一個人，在較輕微的程度上，確有可能淪為這種有毒的人，因為與別人不咬弦時，只要我們揭露對方的陰私，列舉對方的錯處，便能損人利己。在這種情況下，基督徒的愛德要求我們選擇另一種做法。當別人失足犯罪時，我們要看得出，那是一個祝福他們，為他們祈禱的機會。換言之，我們要積極為他們代禱。要注意：代禱者和評論員是不同的。代禱者發現了別人在暗中所做的醜事後，便急於把他們的過犯託付給天主，並懇切地為對方求情，好使天主介入，向他們施救。

「我決不願得罪上主，停止為你們祈禱。」(撒上12:23)

代禱，是高尚的行為，是愛德與信德的表現。聖經記載，天主告訴亞巴郎，由於索多瑪、哈摩辣的居民罪大惡極，祂打算消滅那兩座城。亞巴郎知道此事後，大為震驚，便向天主求情，說：「祢真要將義人同惡人一起消滅嗎？假如城中有五十個義人，祢還要消滅嗎？不為其中的那五十個義人，赦免那地方嗎？祢決不能如此行事，將義人同惡人一併誅滅；將義人如惡人一樣看待，祢決不能！審判全地的主，豈能不行公義？」(創 18:23-25) 天主願意讓步，對亞巴郎說：假如

在城中有五十個義人，祂便不會毀滅那兩個地方。可是，連五十個清白無罪的人，亞巴郎也沒法找到。於是他再三向天主求情，天主終於答應，即使城中只有十個行為正直的人，祂也不會降罰。可悲的是，城裡連十個好人也沒有。我們明白，為什麼亞巴郎會如此行事，因為天主揀選了他，是要他「成為一強大而又興盛的民族，地上所有的民族，都要因他蒙受祝福……是要他訓令自己的子孫和未來的家族，保持上主的正道，實行公義正道，好使上主能實現祂對亞巴郎所許的事。」(創 18:18,19) 他宅心仁厚，憐憫眾生，便為那兩座城求情，好使天主能大發慈悲。此外，還有一點值得注意：當天主決定要降罰時，並沒有向亞巴郎隱瞞。「上主說：『我要作的事，豈能瞞著亞巴郎？』」(創 18:17) 亞巴郎知道了那兩座城要遭天譴的祕密後，他就意識到，原來自己蒙主召叫，要為他人求情。既然天主揀選我們，是為叫我們像亞巴郎那樣成為福源，而不是禍根，那麼，為眾人代禱，自然就是我們每人的責任了。

「祂為了承擔大眾的罪過，作罪犯的中保。」(依 53:12)

聖保祿寫信給門徒弟茂德說：「首先我勸導眾人，要為一切人懇求、祈禱、轉求和謝恩，並為眾君王和一切有權位的人，

為叫我們能以全心的虔敬和端莊，度寧靜平安的生活。這原是美好的，並在我們的救主天主面前是蒙受悅納的。因為祂願意所有的人都得救，並得以認識真理。」(弟前 2:1-4) 不容忽視的是：當聖保祿致書給教會的領袖弟茂德，叫他要為眾君王和一切有權位的人祈禱時，聖保祿所指的，是羅馬帝國殘酷地迫害基督徒的皇帝凱撒及其親信，即那些在各處做皇帝的幫兇，要將基督徒趕盡殺絕的總督們，和那些執行羅馬人的政策，企圖摧毀教會的眾君王。在聖保祿的信中，那些有權位的人，當然也包括猶太人中那些決意消滅教會，惡意詆毀基督徒的宗教領袖。聖保祿不但敦促我們為這些人轉求，使他們蒙主垂憐，他還強調，為他們祈禱，是信主的人「首先」要完成的責任。「轉求」有另一個說法，叫做「懇求」，這詞也饒有意義，實在可以譯為「向天主求情」，即像亞巴郎那樣，謙遜而持之以恆地祈禱。由於這些當權者既不仁又不義，基督徒更該把為他們代禱這回事，視為當盡的義務，因為他們清楚知道，「在天主與人之間的中保只有一個，就是降生成人的基督耶穌。」(弟前 2:5) 迫害他們的人如此無知，實在很需要耶穌憐憫。

即使我們不斷受到惡人的挑戰，也不可懷恨於心或放棄希望。如果我們被這些消極態度支配，那麼，我們的作為便與惡人可鄙的行徑沒有分別了。我們必須反其道而行，把負面

情緒化為代禱的力量，藉以戰勝邪惡。聖經的勸諭，宜銘記於心：「不可為惡所勝，反應以善勝惡。」(羅 12:21)

聖保祿教導我們：「誰若毀壞天主的宮殿，天主必要毀壞他，因為天主的宮殿是聖的，這宮殿就是你們。」(格前 3:17) 基於這個教導，很多人都會這樣想：天主必會懲罰那些對主的聖徒作了許多壞事的人。如果這種想法正確，聖保祿的下場，就該和他所迫害的斯德望一樣。《宗徒大事錄》告訴我們：聖保祿與砸死斯德望的人狼狽為奸。那些惡人「把他 (斯德望) 拉出城外，用石頭砸死了。證人脫下自己的衣服放在名叫掃祿的青年人腳前。」(宗 7:58) 而「掃祿也贊同殺死他。」(宗 8:1) 可是，斯德望卻把自己的靈魂獻給天主，並為那些對他恨之入骨，要置他於死地的人祈禱。他「屈膝跪下，大聲呼喊說：『主，不要向他們算這罪債！』說了這話，就死了。」(宗 7:60) 斯德望是天主心愛的殉道者，他死前那句珍貴無比的禱詞，使掃祿直接受惠。由於斯德望甘心犧牲自己，並為掃祿轉求，掃祿終於歸化。掃祿毀壞了天主的宮殿──斯德望，結果天主毀壞了那個迫害信徒的惡棍掃祿，把他改建成另一座真正屬於天主的宮殿。的確，只要我們樂意天天做犧牲，並為罪人代禱，真正的皈依，便會在世上出現。

耶穌是完美的代禱者。祂在十字架上奉獻自己，以拯救眾生。

祂臨終前求父除免世罪的禱詞，為我們贏得了救恩。祂說：「父啊，寬赦他們吧！因為他們不知道他們做的是什麼。」(路 23:34) 這實在是一篇轉求的禱文。祂藉此祈求天父憐恤普世，好使眾人都能得救。如今，這位坐在聖父之右的大司祭耶穌，繼續在天上執行祂代禱的職務。《希伯來書》向我們解釋：「凡由祂而接近天主的人，祂全能拯救，因為祂常活著，為他們轉求。」(希 7:25) 祂把全人類的罪過獻給天父，為「使凡信祂的人不致喪亡」(若 3:16)。所以，我們要對耶穌有信心。聖若望提醒我們：「誰若犯了罪，我們在父那裡有正義的耶穌基督作護慰者。」(若一 2:1)

「以各種祈求和哀禱祈禱；且要醒寤不倦，為眾聖徒祈求」(弗 6:18)

我們對別人的愛，應催迫我們為他們祈禱，將他們的需要和難題置於天主台前，求祂施以援手。聖母瑪利亞是代禱者的典範。在加納婚宴中，出現了一個確實的難題，酒不夠了。雖然沒有任何人通知她，她已察覺情況緊急，便向耶穌反映：「他們沒有酒了。」(若 2:3) 然後，她跟主人的家人談話，叫他們按祂的指示行事：「祂無論吩咐你們什麼，你們就作什麼。」(若 2:5) 聖母瑪利亞在加納婚宴上的轉求，有三方面值得注意。首先，她關心新郎一家的需要。「他們沒有酒

了」並不是她冷眼旁觀後所下的結論，而是她在緊急關頭懇切地向聖子求助的禱詞。其次，她在此事上的反應，流露出堅定不移的信德，深信她的聖子必會施展奇能去解救這個陷於困境的家庭。第三、她也顯示了自己尋求並樂意承行天主旨意的決心。她教導那家人，要聽從耶穌的吩咐，因為承行主旨的人，能體驗到天主所行的奇事。

關懷別人，就是分享天主對祂子民的愛。天主愛人如此之深，為了確保世人無一喪亡，甚至作出了至大無比的犧牲，把自己的獨生子派遣到世上來。天主盼望我們也以同樣的態度去關懷別人，甚至對那些傷害我們的人也不例外。耶穌堅持，要為那些迫害我們的人祈禱，要祝福他們。耶穌說過一個比喻，叫做「慈善的撒瑪黎雅人」。比喻中那個慈悲為懷的撒瑪黎雅人，與其他兩名在同一條路上走過的宗教界人士，形成了鮮明的對比 (路 10)。那個善心的撒瑪黎雅人看見一個世仇躺在路旁流血，為了照顧對方，便不惜犧牲自己的利益，改變自己的行程。耶穌講完了這個比喻後，叫我們以實際行動去回應。祂說：「你去，也照樣做吧！」(路 10:37) 我們也該為這種悲天憫人的愛心所推動，把他人的一切需要，都放在天主面前。

我們為人轉求天主時，一定要堅心相信祂必照顧我們，亦必

俯聽我們的祈禱。我們若對天主憐憫貧苦者的大愛懷著堅強的信德，就會有為人代禱的動力。事實上，「並非上主的手短小而不能施救，並非祂的耳朵沈重而不能聽見。」(依 59:1) 所以在為人祈求時，要記住這句重要的話：「凡接近天主的人，應該信祂存在，且信祂對尋求祂的人是賞報者。」(希 11:6)

全心順從天主的旨意，是真正代禱者的特色。我們不會強迫天主按我們的指示行事，相反，我們在任何處境中，都會等待，只求天主的旨意奉行，正如耶穌在山園祈禱時，敞開心懷去接受天父的計劃一樣。祂說：「父啊！祢如果願意，請給我免去這杯吧！但不要隨我的意願，惟照祢的意願成就吧！」(路 22:42)

「應當時常祈禱，不要灰心。」(路 18:1)

有個為兒子而心憂如焚的母親來見我。丈夫死後，她一直都盡力照顧兒子，使他在各方面都一無所缺，她又供他求學，使他成為工程師，得以在國外的一個城市裡任職。不幸，他在新環境裡受損友影響，只過了幾個月，便染上毒癮，使母親大受打擊。他和她通電話時，屢屢以惡言相向，還語帶恐嚇，要她匯款給他。她簡直無法相信，兒子竟會變得如此不明事理，如此冷酷無情。後來，兒子以更難聽的話來罵她，

她無法可想，只好定期給他匯款，不過，她的心已經碎了。我便為她祈禱，並以天主所許下的諾言來安慰她。我向她指出：天主願她成為祂的助手，與祂一起拯救她的兒子。我引用這句聖言，對她說：「如今我在為你們受苦，反覺高興，因為這樣我可在我的肉身上，為基督的身體──教會，補充基督的苦難所欠缺的。」(哥 1:24) 我向她解釋：如果她把自己的痛苦，與基督在十字架上的苦難結合在一起，兒子就會改邪歸正。此外，她也要仿效苦架上的耶穌，祈求天父寬赦她的兒子。我勸她與被釘在十字架上的主耶穌立約，每天都到聖堂參與彌撒，並把自己的一切痛苦都和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所受的苦難一起獻上，以求得兒子皈依的大恩。她便開始祈禱，求主使她能帶兒子到我們的「神性退省中心」來參加國際青年會議。我鼓勵她，叫她大膽地懷著信德祈求。七月初，她收到兒子的電話，發覺他的語氣變了。兒子叫她預訂機票，因為他和兩個朋友打算到「神性退省中心」來參加在七月第三週舉行的青年退省。她聽到這個消息時，簡直樂不可支，幾乎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。後來，他們果然如期來參加退省。我與他們相遇時，他們由於在退省中有深刻的體驗，都充滿了感恩之情。我勸他們去參加為期一月的康復活動，以戒除毒癮。康復活動結束後，他們又來到我們這裡，多參加一次退省，和他們一起來的，還有那個忠信地為這些年輕人代禱的母親。後來，他重新返回自己的工作崗位。每次他見到我，

總會不停地讚美主感謝主，因為由於母親的虔誠代禱，天主神奇地改變了他的生命。

耶穌給「不義判官和寡婦的比喻」所下的結論，實在不容忽視：「天主所召選的人，日夜呼籲祂，祂豈能不給他們伸冤，而遷延俯聽他們嗎？」(路 18:7)我們是蒙主揀選，把這個世界向祂舉起的子民。主耶穌親自向我們保證，當我們呼求祂時，祂必俯聽。當事事似乎都出現問題之際，我們決非孤立無援。只要我們呼求天主，便會發覺祂是我們的後盾。

請眾同禱：

主耶穌，感謝祢賜給我們希望，使我們在受考驗的時刻，深信祢常與我們相偕。當我們呼求祢時，祢又側耳俯聽我們的懇求。求祢賜予恩寵，使我們信賴祢的慈悲，不致在艱苦鬥爭時陷入絕望的境地。願祢的愛充滿我們的心，使我們感受到別人的需要，並為他們轉求。願我們在一切境遇中，時時都樂意奉行祢的旨意。

亞孟。